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精密 公告编号:2022-028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4 月 27 日,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627,573.43 元,其中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25,402,443.41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按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2,540,244.3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68,662,614.93 元,减去报告期内分配的 2020 年度现金红利 10,000,000.00 元,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01,749,944.02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股东长远利益和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近三年,公司未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进行现金分红,具体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1 年度	0	45,627,573.43	0%
2020 年度	10,000,000.00	55,527,678.75	18.01%
2019 年度	50,000,000.00	85,785,034.78	58.29%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96.29%

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均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要求,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三、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2021 年,公司完成收购无锡惠虹电子有限公司 68.97%股权及子公司 BVI 瑞玛收购墨西哥瑞玛 25%股权事项;2021 年 11 月,开始筹划收购广州市信征汽车零件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向其增资后合计持股 51%股权事项,目前公司正根据尽职调查结果努力推进该交易涉及的后续工作。

鉴于前述情况,公司目前所处的业务投资拓展阶段运营资金需求量较大,因此,为确保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保障正常生产经营需求,增强抵御潜在风险的能力,决定 2021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该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分红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规定的情形,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公司 2021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在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一直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规划,提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同意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量了公司的实际发展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其他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将通过多种渠道(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互动平台等)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时将提供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并对中小股东投票结果进行单独统计。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精密 公告编号:2022-029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4 月 27 日,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33,000 万元或美元 5,000 万元,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随着公司海外子公司业务的开展,以及进出口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外币结算业务日益频繁,日常外汇收支不匹配。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造成的不良影响,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积极应对汇率市场变动带来的风险,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基本情况

1、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欧元等。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货、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

2、业务规模及投入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每个会计年度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33,000 万元或美元 5,000 万元。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除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外,不需要投入其他资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不同银行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

3、期限及授权

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生产经营密切相关,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的人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4、交易对方

银行等金融机构。

三、外汇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

1、汇率大幅波动风险

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公司判断汇率大幅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方向不一致时,将造成汇兑损失;若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偏差较大也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交易违约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四、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审批权限及信息披露、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2、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3、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公司审计部每月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监督检查,每季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并将审查情况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五、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六、独立董事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审批权限及信息披露、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2、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适时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造成的不良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业务发展需求,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因此,我们同意将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其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防范利率及汇率波动风险,降低利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八、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精密 公告编号:2022-030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4 月 27 日,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等值外币),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计划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资金需求,为保证公司发展资金充裕、满足经营及融资需求,有效控制风险,公司 2022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包括银行、经银保监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等值外币,在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

综合授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项目建设,资产收购贷款等)、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贷款、信用证、保函、银行票据等;具体融资金额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二、综合授信业务办理授权

为提高公司融资工作效率,在上述总额度内的综合授信申请,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被授权人决定并签署办理授信事宜中产生的相关文件,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将不再对单笔融资授信另行审议。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精密 公告编号:2022-031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60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131 人,其中 5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0 年度收入总额为 187,578.7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63,126.3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73,610.92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274 家上市公司 2020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1,843.3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8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汪玉寿,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华兴源创、斯迪克、中泰证券、安科生物、科大国创、聚灿光电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倪士明,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斯迪克、国元证券、中泰证券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施逸然,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过其他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孙银美,2008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7 年开始从事项目质量控制复核,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吉比特、天马科技、皖新传媒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前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等。

3、独立性

签字项目合伙人汪玉寿、签字注册会计师倪士明及施逸然、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孙银美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1 年度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授权董事长对 2022 年度审计收费届时根据市场收费情况及公司的审计工作量等情况,与对方另行商议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提供审计服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在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年审注册会计师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业,重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了解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内控制度,及时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沟通,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等服务,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及为众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相关审计工作。因此,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众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在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服务中,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将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得到全体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审计工作量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审计费用并签订《业务约定书》。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期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5、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6、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基本情况说明;
7、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精密 公告编号:2022-033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4 月 27 日,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存货、固定资产、商誉等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应收票据的回收可能性、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等进行了充分的分析、评估和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包括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1 年度拟计提各项减值损失共 1,404.69 万元。具体如下:

资产名称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万元)	占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存货	1,299.13	28.47%
其他应收款	80.62	1.77%
应收账款	16.78	0.37%
商誉	8.16	0.18%
合计	1,404.69	*100 \# “0.00%“ 30.79%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需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进行了说明。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404.69 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3.89 万元,减少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43.89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应收款项

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原则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汇率变动影响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182.94	—	182.94	—	—
应收票据	1,012.51	—	1,012.51	—	—
应收账款	25,191.79	1,269.57	23,922.22	3.90	16.78
其他应收款	1,177.45	75.48	1,101.97	-31.11	80.62
合计	27,564.69	1,345.05	26,219.64	-27.21	97.40

(二)存货

1、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原则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其他转入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1,359.19	1,299.13	109.48	892.85	1,874.95

注:其他转入系本期并购无锡惠虹电子有限公司所致。

(三)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	–	
苏州全信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271,945.46	81,583.64	–	–	–	353,529.10

收购苏州全信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信通讯")形成的商誉系因全信通讯的房产评估增值在合并报表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非核心商誉。收购全信通讯对应的评估增值在合并报表中按预计可使用年限进行折旧摊销,相关递延所得税负债转销,因此,按转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比例计提非核心商誉减值准备。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采用稳健的会计原则,依据充分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公司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专项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审议程序规范合法。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1 年 1-12 月的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不存在通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进行操纵利润的情形。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精密 公告编号:2022-034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瑞玛科技(墨西哥)有限公司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根据经营发展及战略规划需要,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全资子公司瑞玛(香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瑞玛")在墨西哥克雷塔罗市投资设立子公司瑞玛科技(墨西哥)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登记注册结果为准,以下简称"瑞玛科技"),从事通讯精密结构件及设备、汽车精密结构件的生产、销售、研发;表面处理加工;国际贸易与技术服务,并投入自有资金 1,000 万美元在瑞玛科技经营所在地投资建设生产基地项目。

2、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相关境外投资备案及登记注册手续。

3、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一)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5592546102W;
2、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3、住所:苏州高新区浒关工业园浒晨路 28 号;
4、法定代表人:陈晓敏;
5、注册资本:12,000 万元整;
6、成立时间:2012 年 03 月 22 日;
7、经营范围:研发、制造、加工、销售:冲压板金件、模具、机械零配件、五金紧固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注塑件、金属材料;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通信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特种陶瓷制品制造;新型陶瓷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瑞玛(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1、注册编号:3092724;
2、注册地址:中国香港金钟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第一座 10 楼 1003 室;
3、注册资本:50 万美元;
4、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主营业务内容(范围):精密结构件及精密模具的研发、国际贸易及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
6、股权结构: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7、瑞玛(香港)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境外投资备案手续。

三、拟设立子公司基本情况

1、名称:瑞玛科技(墨西哥)有限公司;
2、英文名称:Cheersson Technologies Mexico, S. de R.L. de C.V.;
3、注册地址:墨西哥克雷塔罗;
4、注册资本:20 万美元;
5、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从事通讯精密结构件及设备、汽车精密结构件的生产、销售、研发;表面处理加工;国际贸易与技术服务。
7、股权结构:

出资人	认缴出资额(美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99980.00	99.99%	货币
瑞玛(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20.00	0.01%	货币
合计	200,000.00	100.00%	–

8、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9、瑞玛科技的名称、经营范围、投资金额等以相关主管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四、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拟与全资子公司香港瑞玛在墨西哥合资设立公司,并使用自有资金 1,000 万美元在瑞玛科技经营所在地投资建设生产基地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名称:瑞玛科技墨西哥生产基地项目;
2、项目投资总额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1,000 万美元,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包括香港瑞玛的资金;
3、项目建设期:约 12 个月(最终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4、项目建设内容:租赁及改造生产厂房与办公用房;购置通讯和汽车精密结构件和通讯设备生产所需相关设备、表面处理加工所需相关设备、检测设备等;
5、项目经济效益:预计本项目总投资 1,000 万美元,项目全面达产后将实现年产值约 2,300 万美元。(基于目前市场的判断,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从而无法完成预期产值目标的风险)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在墨西哥投资设立瑞玛科技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实际经营的需要出发,旨在更好地服务北美地区的客户,开发、吸收、整合更多国际业务资源。同时,瑞玛科技将与公司子公司墨西哥瑞玛(Cheersson Queretaro Precision Metal Forming S. DE R.L. DE C.V.)起到很好的协同作用,加强公司在北美地区的竞争力,一同拓展公司在北美的业务规模,更好地满足客户的需求,增强对优质客户的吸引力,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

本次投资设立瑞玛科技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业务需要。

(二)存在的风险

1、审批风险

公司投资成立墨西哥子公司事项需经发改主管部门、商务主管部门、外汇管理部门等政府有关部门备案或审批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指定人员积极跟进设立该项目所履行的政府有关部门备案或核准手续等相关工作。

2、政策和法律风险

墨西哥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商业环境等与国内存在差异,且墨西哥的外贸形势及进出口政策也可能发生变动。公司会密切关注国际贸易环境的变化,通过进一步在全球布局生产基地消除贸易壁垒带来的风险。

3、汇率风险

墨西哥比索近年来对美元汇率波动幅度较大,这将会对墨西哥子公司投资额度、资产价值等方面产生影响,与此同时汇率波动将对公司销售收入产生较大影响。公司会密切关注中墨货币汇率波动状况,积极探索使用有效的外汇市场金融工具,主动做好市场操作规划,规避和减少由于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影响和风险。

4、跨国经营管理风险

跨国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的后续进展,依托前期积累的管理经验,提高管理能力和经营效率,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精密 公告编号:2022-035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信科技(匈牙利)有限公司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根据经营发展及战略规划需要,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瑞玛(香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瑞玛")在匈牙利投资设立孙公司全信科技(匈牙利)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登记注册结果为准,以下简称"匈牙利全信"),从事通讯器件及精密结构件、汽车精密结构件的生产、销售、检测及研发、国际贸易和技术服务,并投入自有资金 750 万美元在匈牙利全信经营所在地投资建设生产基地项目。

2、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相关境外投资备案及登记注册手续。

3、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1、投资主体名称:瑞玛(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编号:3092724;
3、注册地址:中国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第一座 10 楼 1003 室;
4、注册资本:50 万美元;
5、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主营业务内容(范围):精密结构件及精密模具的研发、国际贸易及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8、瑞玛(香港)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境外投资备案手续。

三、拟设立子公司基本情况

1、名称:全信科技(匈牙利)有限公司;
2、英文名称:Cheersson Technology Hungary Kft.;
3、注册地址:匈牙利;
4、注册资本:20 万美元;
5、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从事通讯器件及精密结构件、汽车精密结构件的生产、销售、检测及研发;国际贸易和技术服务。
7、股权结构:

出资人	认缴出资额(美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瑞玛(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200,000.00	100.00%	–

8、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9、匈牙利全信科技的名称、经营范围、投资金额等以相关主管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四、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香港瑞玛在匈牙利设立公司,并投入自有资金 750 万美元在匈牙利全信经营所在地投资建设生产基地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名称:匈牙利全信生产基地项目;
2、项目投资总额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750 万美元,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包括香港瑞玛的资金;
3、项目建设期:约 12 个月(最终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4、项目建设内容:租赁及改造生产厂房与办公用房;购置通讯及汽车精密结构件和通讯器件生产所需相关设备、检测设备等;
5、项目经济效益:预计本项目总投资 750 万美元,项目全面达产后将实现年产值约 1,300 万美元。(基于目前市场的判断,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从而无法完成预期产值目标的风险)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在匈牙利投资设立匈牙利全信,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实际经营的需要出发,旨在更好地满足国际客户需求,加快海外市场的开拓和提高就近服务客户能力,完善欧洲市场营运体系,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

本次投资设立匈牙利全信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业务需要。

(二)存在的风险

1、审批风险

公司在匈牙利投资成立公司事项尚需经发改主管部门、商务主管部门、外汇管理部门等政府有关部门备案或审批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指定人员积极跟进设立该项目所履行的政府有关部门备案或核准手续等相关工作。

2、政策和法律风险

匈牙利的法律体系、商业环境和文化氛围等与国内存在差异。公司将进一步了解和熟悉匈牙利贸易和投资法律体系,保证匈牙利全信科技依照匈牙利法律合法合规运作,避免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法律风险。

3、跨国经营管理风险

跨国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的后续进展,依托前期积累的管理经验,提高管理能力和经营效率,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精密 公告编号:2022-024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瑞玛精密	股票代码	0029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瑞玛工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方友平		刘薇
办公地址	苏州高新区浒关工业园浒晨路 28 号		苏州高新区浒关工业园浒晨路 28 号
传真	0512-66168077		0512-66168077
电话	0512-66168070		0512-66168070
电子信箱	stock@cheersson.com		stock@cheersson.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经营情况概述及业绩驱动因素

2021 年,在疫情影响仍在持续、大宗金属原材料价格及美元汇率波动较大、国内外经营环境较为复杂的背景下,公司审慎灵活应对,不断提升自身产品设计开发能力及主营业务行业发展趋势,及时快速满足客户产品更新要求;加大新客户和新项目的开发力度,抢抓业务订单、扩大主要产品的市场份额和新产品的市场推广;紧抓募投项目的建设实施,加快扩大现有产品产能、增加现有产品品类;加大在汽车及新能源汽车用部件、5G 移动通信基站设备、通信设备部件、介质材料的研发投入,以及通讯设备产品的市场开发力度;引进具备汽车及新能源汽车领域及通信领域业务经验的经营管理及技术骨干人员,不断优化公司管理架构和管理团队,保持运营效率及资产管理水平的持续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得益于主营业务所处行业的快速发展、核心管理团队对于主营业务行业发展趋势的准确把握以及公司企业文化、研发生产实力、一体化服务、客户资源、产品质量、经营生产管理等方面的综合性优势,公司发展战略与行业发展机遇高度契合,汽车及新能源汽车领域、移动通讯领域、电子电气领域业务的实现较大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5 亿元,同比增长 29.22%,其中,汽车及新能源汽车领域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84 亿元,同比增长 38.97%;移动通讯领域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58 亿元,同比增长 14.14%;电子电气领域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8,939.12 万元,同比增长 37.49%。但是,受上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美元汇率波动、疫情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62.76 万元,同比下降 17.83%;公司所属行业发展情况、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市场地位、主要业绩驱动因素等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定位于精密智能制造,主要生产汽车及新能源汽车、移动通讯、电子电气等领域的精密结构件与部件集成及前述精密结构件产品相关的精密模具等,同时,为客户提供系统化平台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全球客户的核心供应商和长期战略合作伙伴。

(1)精密结构件

公司精密结构件产品主要包含:汽车及新能源汽车安全系统、动力系统、汽车电子、智能座舱系统(座椅、悬挂系统、汽车天窗)、新能源电池包用金属冲压部件,并已具备部分产品总成能力;谐振器、低通、盖板、铆钉等 4G/5G 射频类通讯用金属冲压部件;系列规格的螺栓、螺母等精密紧固系统部件;通讯设备射频器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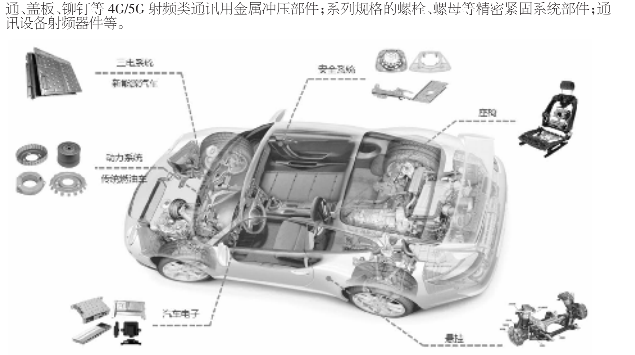

汽车精密结构件产品应用系统示例图
(新能源汽车的动力系统为三电系统,其他系统与传统能源汽车系统类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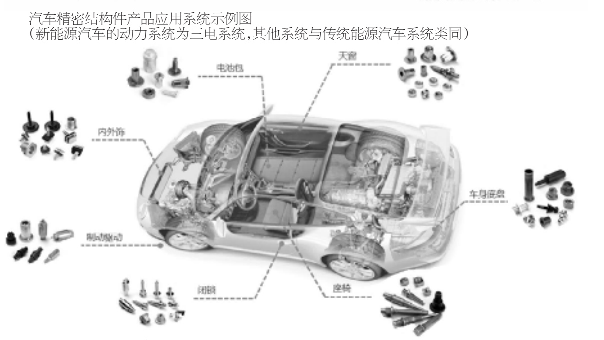

精密紧固系统部件产品应用系统示例图
(新能源汽车的动力系统为三电系统,其他系统与传统能源汽车系统类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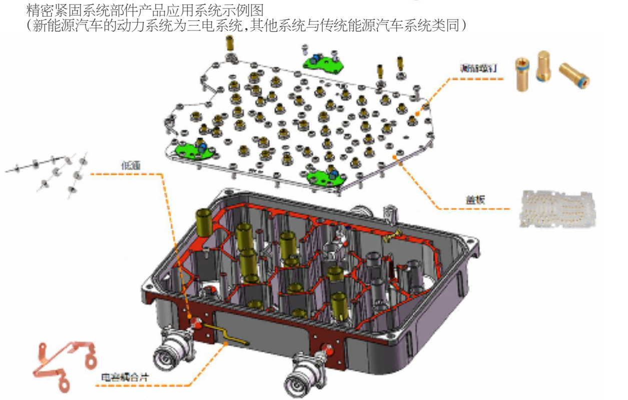

通讯设备射频器件产品示例图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技术团队突破空气悬挂系统用部件的技术瓶颈,成功获得大陆集团空气悬挂项目产品定点,为公司空气悬挂领域业务奠定了良好的基础;顺利进入国际知名新能源整车厂供应体系,成为其座椅类产品的直接供应商;顺利进入某知名车用锂电池生产制造商的供应链体系,并积极争取承接其新能源电池包结构件产品项目,目前已承接该客户模具设计开发项目;成功开发新客户蒂森克虏伯,并通过承接其汽车转向系统结构件产品订单间接向国际知名新能源整车厂供应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精密结构件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6.51 亿元,同比增长 19.58%,其中,汽车及新能源汽车用精密结构件实现营业收入约 3.46 亿元,同比增长约 33.41%;2021 年度新开发的汽车项目订单中新能源汽车项目产品订单占比超 50%。

(2)通讯设备

公司现有通讯设备产品包括 4G/5G 移动通信滤波器、天线、5G 波导介质滤波器等。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提升滤波器产品设计开发生产能力,优化产能安排,不断提高产品合格率,实现向全球知名的移动通讯主设备商大批量供应 4G/5G 滤波器,2022 年预计仍将保持较大产销量增长;4G/5G 基站天线产品已进入批量生产阶段,顺利实现客户量产订单交付。

报告期内,公司通讯设备实现营业收入 4,537.80 万元,同比增长 218.15%。随着滤波器和天线业务的持续向好发展及新客户新订单的持续落地,2022 年预计通讯设备产销量将实现较快增长。

(3)精密模具

独立自主设计开发精密模具的能力与水平,是公司的核心技术能力之一。公司为客户开发的连续模、多工位机械臂传递模等复杂精密模具在精密冲压结构件生产上广泛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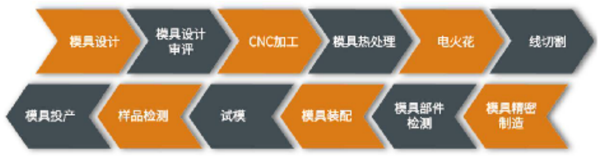

模具开发制造流程

独立自主设计开发精密模具的能力与水平,是公司的核心技术能力之一。公司为客户开发的连续模、多工位机械臂传递模等复杂精密模具在精密冲压结构件生产上广泛应用。

报告期内,得益于公司汽车及新能源汽车新项目承接数量的快速增长、研发技术中心项目的持续加大投入,公司为客户研发的精密模具产销量同步快速增长,精密模具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3,999.94 万元,同比增长 86.22%。

3、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研发模式

公司在研发过程中不断提升产品精密度和产品一致性,加深对冲压冷镦、冲压深拉深技术、材料技术、机械技术、设备自动化等先进技术的理解,以客户需求及市场趋势为导向,开展研发工作。一方面,与客户技术部门紧密沟通,融入客户产品开发全过程,将客户反馈纳入研发流程,共同确定产品的技术和工艺方案;另一方面,公司持续进行现有产品的升级换代,并针对新能源汽车、5G 通信、物联网等领域的产品应用进行开发,紧随行业发展趋势,实现客户合作设计与公司产品升级及前瞻性研发相协调统一。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接采购方式,采购的产品主要包括钢材、铜材、铝材等金属原材料、外购件,电子陶瓷材料,以及治具、包材、五金等辅料。因公司地处长三角地区,该区域产业集群效应明显,前述原材料、外购件等材料供应商众多,所以,在现有供应商基础上,公司持续开发并导入潜在的高性价比及具备有效供应能力的优秀供应商,同时严格把控供应商的开发、评估、审核以及采购相关部门职责、程序控制流程。

(3)生产模式

公司拥有从模具开发、产品设计、冲压冷镦、机械加工、生产组装到调试、检测等精密结构件、移动通讯设备、功能电子陶瓷等产品所需的较为完整的生产制造体系,目前生产的精密结构件产品主要应用在汽车及新能源汽车、移动通讯、电力电气以及消费电子等行业。由于应用领域的不同,产品的功能、特性、材质要求、结构规格、外形等方面存在差异,所以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方式,制定既能够满足客户长、短期需求又能够高效调配公司生产资源的生产计划,使得客户响应速度和公司库存达到较好平衡。另外,部分客户产品因特殊原因需要进行电镀或电泳等表面处理、机械加工、研磨清洗或热处理,鉴于前述表面处理技术非公司生产核心工序,所以公司采用委外加工的生产模式,以便更好地发挥专业分工优势。

(4)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采取直销模式以及"点对点"的客户发展策略,制定目标潜在客户开发策略。目前公司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的移动通信主设备商、电子制造服务商以及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等,主要包括诺基亚、爱立信、中天科技、伟创力、新美亚、采埃孚天合、哈曼、斯凯孚、法雷奥、大陆、博世、博格华纳、麦格纳、安波福、蒂森克虏伯、德尔福、敏实集团、延锋、拓普集团、汇川技术、施耐德、艾默生等。前述客户在选择配套供应商时,均具备一套严格的质量管理认证体系,公司通过客户的研发、制造、管理等多个环节的综合审核后成为其合格供应商,公司在合作过程中持续达到工艺、质量、技术、交付等高要求,成为客户的核心供应商并与之建立长期合作。

4、报告期内公司产能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计划推进募投项目"汽车、通信等精密金属部件建设项目"及"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同时,基于汽车空气悬挂项目新订单的承接情况,投资约 2,600.00 万元新建空气悬挂用部件项目产线。

5、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1)产品所处行业总体发展情况

精密结构件服务于众多下游领域,所以企业间竞争较少、行业集中度不高,我国目前尚未形成精密结构件行业绝对龙头企业。此外,服务同一领域的企业的竞争程度随着零部件技术性能指标的提高而降低。行业内,能够满足一般精密度制造要求的企业较多,但是,高精度、高稳定性的精密结构件制造则需要大量资金进行前期的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投资,且还需要具备丰富行业经验和较强设计能力的专业研发及管理团队。行业内能够满足上述技术、人力、物力要求的企业较少,而下游行业对于精密结构件的需求逐年提升,因此,市场竞争随着产品技术性能指标的提高而降低,行业内占有竞争优势如具备模具设计开发、工艺改进、精密制造能力与品质管控优势的企业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这些优势企业的市场份额逐步扩大后,行业集中度将有所体现。

(2)主营业务领域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①汽车及新能源汽车领域

公司汽车及新能源汽车领域业务,所处行业属于汽车零部件制造业,与汽车行业发展紧密相关,下游客户是汽车整车厂及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汽车零部件制造业是助力我国汽车产业做大做强做优的基石。2021 年是国家"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汽车产业发展,并强调"要成为制造业强国,就要做汽车强国",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数字化等新技术发展方向也在加速推进我国汽车产业转型升级。因此,即使在全球疫情持续演变、汽车芯片供应紧张、原材料价格不断上涨等复杂严峻形势下,我国汽车行业发展仍实现了产销稳中有增的发展态势,展现出了强大的发展韧性和发展动力。

汽车行业整体发展情况:

根据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统计数据,2021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2,608.2 万辆和 2,627.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和 3.8%,结束了自 2018 年以来连续三年下降趋势。目前我国汽车产销总量已经连续 13 年位居全球第一,并在"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方面取得巨大的进步,我国作为汽车大国的地位进一步巩固,正向汽车强国迈进。

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情况:

根据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统计数据,2021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354.5 万辆和 352.1 万辆,实现了产销双增长的局面,同比均增长 1.6 倍,市场占有率达到 13.4%,高于上年 8 个百分点。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已连续 7 年位居全球第一,创下 2016 年以来最快增速记录。2021 年,造车新势力产品推陈出新,造车新势力销量为 94.7 万辆,同比增长 2.2 倍,市场占有率为 3.6%,比 2021 年增长 2.4%。此外,产业发展配套环境也进一步优化,截止 2021 年底,累计建成充电站 7.5 万座,充电桩 261.7 万个,换电站 1298 个,在全国 31 个省市区设立动力电池回收服务网点超过 1 万个。中国新能源汽车发展正在全面迈入更高质量的新发展阶段,随着国内各科技巨头进入造车领域,中国新能源汽车市场也将迎来更加多元化的发展态势。

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情况:

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传统燃油车时代,主流汽车零部件企业集中于欧美和日韩。

近年来,全球汽车产业正加速向全面轻量化、电气化和智能化的转型升级新阶段,国务院、国家发改委等相关部门出台《中国制造 2025》《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及《关于加快培育发展制造业优质企业的指导意见》等多项行业扶持政策及指导意见,明确支持我国要引导创新主体协同攻关整车及零部件系统集成、先进汽车电子、关键零部件模块化开发制造、核心芯片及车载操作系统等关键核心技术,且汽车零部件行业逐步呈现采购全球化、供货系统化、产品环保化、技术智能化和产业集中化的发展趋势。在前述背景下,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正逐步从"成本优势"为核心转向"技术开发、产品研发、创新" 等高质量发展道路,同时不断开拓国际市场业务布局,与美国、德国、日本等整车配套企业差距逐步缩小,核心零部件和系统集成国产化的进程不断提速。我国零部件制造企业有望凭借成本优势、先进制造能力、快速反应能力、同步研发能力获得与国际整车厂或全球排名前列的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的长期合作机会。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预测,2026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营业务收入将突破人民币 5.5 万亿元。

②移动通讯领域

国家《"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加快 5G 网络规模化部署,用户普及率提高到 56%,推广升级千兆光纤网络。前瞻布局 6G 网络技术储备";2021 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加大 5G 网络和千兆光网建设力度,丰富应用场景";工信部《"双千兆"网络协同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提出"用三年时间基本建成全面覆盖城市地区和有条件乡镇的'双千兆'网络基础设施,实现固定和移动网络普遍具备千兆到户的能力"。由此可见,5G 应用的发展与 5G 网络的建设进度相辅相成,5G 网络的建设将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公司移动通讯领域产品未来市场前景广阔。

③电子电气领域

近年来,国家电网投资结构侧重信息化建设,重点向特高压、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和"数字新基建"等领域倾斜;2020 年下半年至今,国家电网建设任务重点聚焦大数据、工业互联网、5G、人工智能等领域,以实现"建设以电力数据为核心的能源大数据中心,以智慧能源支撑智慧城市建设""建设覆盖电力系统各环节的电力物联网,年内建成统一物联管理平台,打造 5 类智慧物联示范应用"等为目标。电力需求的持续增长将驱动我国电力投资建设投入,从而直接拉动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市场需求,同时,轨道交通、工业控制、智能设备制造领域的发展也拓宽了配电开关控制设备行业的市场空间。目前公司电子电气领域产品主要为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工业控制设备、智能机器人、家用电力器具制造等电子电气领域用组件、紧固件等精密金属结构件产品,鉴于前述行业发展情况,公司精密结构件产品在电子电气领域也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3)公司经营与行业发展匹配情况

2021 年,公司经营情况与各主营业务所处行业发展相匹配;得益于汽车及新能源汽车领域、移动通讯领域、电子电气领域业务的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5 亿元,同比增长 29.22%;但是,受上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美元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62.76 万元,同比下降 17.83%;公司所属行业发展情况、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市场地位、主要业绩驱动因素等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1,132,737,684.45	1,106,480,332.51	2.37%	622,496,095.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4,727,109.79	755,664,662.56	3.85%	396,530,154.52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754,895,110.48	584,194,761.01	29.22%	609,897,58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627,573.43	55,527,678.75	-17.83%	85,785,03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315,261.63	41,764,213.74	-15.44%	84,606,39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14,417.53	53,271,588.88	-12.68%	107,661,128.83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8	0.49	-22.45%	1.14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38	0.49	-22.45%	1.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0%	7.67%	-1.77%	23.8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6,160,142.29	174,651,510.30	192,003,881.92	212,079,57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35,311.71	10,383,749.97	8,597,896.05	11,310,61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456,450.92	8,016,904.40	6,479,695.36	8,362,21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07,186.62	15,386,463.82	16,320,721.47	-7,399,954.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4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晓敏	境内自然人	56.67%	67,998,096	67,998,096		
翁荣荣	境内自然人	5.37%	6,449,904	6,449,904		
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5%	6,175,800	6,175,800		
鲁存聪	境内自然人	1.20%	1,438,200	1,438,200		
徐声波	境内自然人	1.17%	1,409,300	0	冻结	645,550
麻国林	境内自然人	1.06%	1,269,000	1,269,000		
杨瑞义	境内自然人	1.06%	1,269,000	1,269,000		
深圳市利百加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利百加臻海投资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5%	1,255,400	0		
蔡卫东	境内自然人	0.83%	1,000,000	0		
厉彩凤	境内自然人	0.33%	4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陈晓敏、翁荣荣夫妇,2018 年 9 月 29 日陈晓敏、翁荣荣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鲁存聪为陈晓敏之大姐夫;麻国林为陈晓敏之三姐夫;杨瑞义为陈晓敏二姐之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晓敏、翁荣荣分别持有众全信投资 47.26%、8.00%股份。除以上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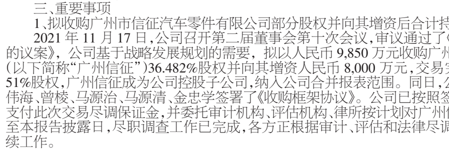
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7.26%
8.00%
陈晓敏
翁荣荣
5.15%
56.67%
5.37%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拟收购广州市信征汽车零件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向其增资后合计持股 51%事项的进展

2021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收购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基于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拟以人民币 9,850 万元收购广州市信征汽车零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信征")36.482%股权并向其增资人民币 8,000 万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广州信征 51%股权,广州信征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同日,公司与广州信征及其股东吴伟海、曾棱、马源治、马源清、金忠学签署了《收购框架协议》。公司已按照签署的《收购框架协议》约定支付此次交易尽调保证金,并委托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律所按计划对广州信征进行尽职调查工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尽职调查工作已完成,各方正根据审计、评估和法律尽调结果努力推进次交易的后续工作。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